

##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5 日向全体监事通过传真、邮件等方式发出了通知,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的监事 1 人,监事苏东晖女士因公务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刘艺虹女士主持。本次会议通知、召集及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与陕西泰和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债权重组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厦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印尼 PT. oscar mas 债权重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在厦门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债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在厦门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债权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产,加速资金周转,有利于优化资产结构。本次挂牌转让涉及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交易价格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分析后确定,交易定价原则合理,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的程序和结果符合法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公司向厦门海翼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厦门创翼德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向关联方厦门海翼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厦门创翼德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暨关联交易有利于提升公司资产使用效率，增加现金流入。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交易价格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后确定，交易定价原则合理，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的程序和结果符合法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 年 11 月 8 日